

关于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价异动问询函的回复函

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《关于股价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》（编号：厦钨政（2021）26号）已收悉，作为你公司的控股股东，福建省稀有稀土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经核查后确认：

一、截止本函回复日，本公司不存在影响你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；不存在与你公司有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且不限于与你公司相关的重大资产重组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二、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本公司不存在买卖你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特此函复。

福建省稀有稀土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2021年2月10日

